

直接采购专业人员论证表

申请科室	信息科					
联系人	胡守李		联系电话		18985259988	
采购项目名称	存储故障修复单次定制服务采购项目					
拟定直接采购供 应商名称	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		供货商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	张威 15286079197	
采购品目	品名	生产企业	单价（元）	数量	金额（元）	是否需要授权
	定制服务	杭州宏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¥ 50, 000. 00	1 次	¥ 50, 000. 00	是
申请理由	☒ 理由一：为保证数据安全和业务连续运行不中断，采用不可替代的原厂专有技术； ☒ 理由二：能满足需求的厂家/供货商有且仅有 1 家； ☐ 理由三：需要原厂商提供的原厂配件更换，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；					
采购人申请理由 具体说明	现网运行的 5 台存储设备多年未购买维保，存储出现多个故障，由于承载的数据为核心业务数据，故障出现的情况下，很可能出现数据丢失、业务停摆的巨大风险，为保障数据安全和业务运行平稳，由于维保费用较高，批复周期长，急需采购单次服务解决现有故障。 由于存储设备技术实施要求高，只有厂商才可操作底层代码进行故障修复，涉及故障件由于微码识别问题必须选择原厂配件更换，故申请直接采购原厂服务。					
选择该理由的原 因			要求		是否满足	
	理由一需同时满足 3 项条件		(1)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（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）		是	
			(2) 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		是	
			(3)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		是	
	理由二需满足条件		本项目需求为独家产品，只有一个厂家生产，只能从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	是	
理由三需满足条件		配套试剂、耗材及配件均为专机专用，具有不可替代性。				
专家结论：	该项目需直接采购。					
科务会签字：	董欣： 喻豪 苏星 柏志 刘坤 刘守李 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0 日					